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tong Robot Educa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神 通 機 器 人 教 育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6)

**有關GEM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  
及  
繼續暫停買賣的  
補充公佈**

本公佈乃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三日的公佈（「該等公佈」）。除非另有指明，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補充，GEM上市覆核委員會於達致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時已考慮以下幾點：

**機器人業務**

- (a) 儘管本公司就機器人業務的復甦作出保證，但根據本公司自身截至二零三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溢利預測，黑龍江神通（即機器人業務）於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零年五個年度各年的收益維持不變，為港幣17,600,000元。
- (b) 於覆核聆訊上，本公司解釋其已採納最保守的估計。GEM上市覆核委員會注意到，計及通脹及成本上漲，這實際上意味著收益減少。
- (c) 就本公司擬於未來舉辦更多機器人比賽所提交的資料而言，對本公司盈利預測的影響並不明顯。GEM上市覆核委員會亦注意到，誠如上市科所指出，根據本公司過往財務記錄，比賽入場收益在任何情況下均屬少量（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少於港幣4,000,000元）。

- (d) GEM上市覆核委員會因此同意上市科的評估，即原有機器人業務一直以最低規模營運，並認為本公司未能證明該業務具有實質內容、可行及可持續發展。

### 人工智能平台

- (e) 合營企業業務仍處於起步階段，於二零二五年四月方才開始經營。支持此業務的合作協議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至七月期間簽署。合作協議項下合作的開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或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
- (f) 因此，儘管合營企業已簽署八份合作協議，學生參與學校課程的比率仍屬初步或有待釐定。由於評估期為一年，目標參與率能否達成有待日後方可得知。
- (g) 於覆核聆訊上，本公司澄清，合營企業提供予學校使用的教育平台屬課外性質，並非主要課程一部分。相關政府部門(例如教育部)並無要求經營該等業務須持有牌照。本公司未能識別出合營企業人工智能平台的任何明顯競爭優勢以使GEM上市覆核委員會信納，而該等優勢將會是該業務未來可持續發展的關鍵驅動力。
- (h) GEM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未能證明人工智能平台為一項具實質內容、可行及可持續的業務。其進一步接納上市科的呈請，即補救期旨在讓本公司證明其提交的業務計劃是可執行並能實現其所聲稱的目標。

### 資產充足性

- (i) GEM上市覆核委員會注意到本公司仍然嚴重依賴其控股股東神州通信集團，包括神州通信集團授予的服務費用折扣。
- (j) 儘管神州通信集團已發出書面確認，GEM上市覆核委員會注意到，貸款資本化仍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獲授清洗豁免。

##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遵守GEM上市規則之規定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如對買賣股份的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適當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何晨光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晨光先生及鮑躍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韓力群女士及陳蕾女士。

本公佈（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集團網站[www.srobotedu.com](http://www.srobotedu.com)之網頁上。